

证券代码：831067

证券简称：根力多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4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王淑平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562,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7%。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王淑平女士代表董事会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做具体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银平代表监事会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做具体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6）、《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9-017）。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8 年末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19 年公司（含子公司）租赁关联方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交易金额不超过 8 万元。详见《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8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王淑平、黄鹏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现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资产和业务情况，在经营范围中增加“农业技术咨询、科技信息咨询，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结果为准）。由：

复肥、钾肥、硫酸铵、氯化铵、有机肥、微生物肥、水溶肥、叶面肥、生物有机肥（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出口；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销售；农作物种植；食用农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经营场所：威县城南武装部基地西侧 106 国道 380 公里处。第三经营场所：

威县北三环南侧、腾飞路西侧。

变更为：

复肥、钾肥、硫酸铵、氯化铵、有机肥、微生物肥、水溶肥、叶面肥、生物有机肥（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出口；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销售；农作物种植；食用农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农业技术咨询、科技信息咨询，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第二经营场所：威县城南武装部基地西侧 106 国道 380 公里处。第三经营场所：威县北三环南侧、腾飞路西侧。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经营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报登记机关备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员工王玉荣办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授权公司员工王玉荣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办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6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州分行贷款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补充流动资金，全资子公司新疆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不动产【新（2018）巴州不动产权第 0001863 号、新（2018）巴州不动产权第 0001856 号、新（2018）巴州不动产权第 0001860 号、新（2018）巴州不动产权第 0001864 号、新（2018）巴州不动产权第 0001852 号】提供抵押担保，新疆根力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侯秀亭和李传磊夫妇、本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淑平和黄裴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州分行申请贷款 1000 万元，期限 1 年。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8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王淑平、黄鹏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聪微、李连果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